

绝不让历史的守护者被遗忘

开州区检察院以公益诉讼确保红色资源得到持久保护

近日,开州区烈士陵园松柏苍翠,阳光透过枝叶洒在洁净的步道上。公益诉讼检察官徐玉峰再次驻足,讲解员庄重的声音在耳畔回响,目光所及之处,是三五成群的参观者或凝神聆听,或驻足瞻仰。

“爸爸,原来英雄不只活在课本里。”孩子仰起稚嫩的脸庞,眼中闪烁着清澈的光芒,“他们就守护在我们家乡!”夕阳下的烈士陵园肃穆庄严,这座镌刻着红色记忆的圣地,已然成为开州人民心中崇高的精神丰碑。

陵园产权不明边界不清

时间回溯到2023年11月。徐玉峰在履职中发现这座占地3000平方米的陵园有25位烈士长眠,英烈墙上镌刻着2155个开州儿女的名字,其中1368个为抗战烈士。这本该是传承红色血脉的圣地,空气中却弥漫着一丝难以言喻的沉重与疏离。产权归属不明,保护范围未定,使得边界模糊不清,陷入管理的困顿。周边村民的只言片语也透着无奈:“以前很干净,就是冷清了些,娃娃们也不太晓得这些名字背后的故事了……”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要求分级保护、划定范围。‘无名无分’,何谈保护?精神又何以安放、传承?”调查越深入,徐玉峰心头的责任越重。陵园由开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日常维护,却始终未能“落籍”——没有产权登记,如同没有“身份证”,无法争取更高级别的保护资金,设施在岁月中悄然陈旧。

为厘清这座烈士陵园的历史脉络,徐玉峰带领团队展开全面核实工作。他们埋首于档案馆泛黄的卷宗之间,逐页追寻岁月的痕迹;走遍周边村落,倾听八旬老者颤抖的回忆。

“这地方以前是片荒地,后来政府划出来安葬烈士的。”一位白发苍苍的老人回忆道。

“那具体边界在哪里?权属归谁?”徐玉峰追问。

老者摇摇头:“年头太久,说不清了。”这样的对话在调查过程中反复上演。徐玉



检察官开展“回头看”

峰意识到,仅凭口头证据远远不够。为此,他带领团队开辟了新的调查路径:一方面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申请调阅历史地籍档案;另一方面联合区民政局,系统梳理自建园以来的烈士安葬记录。

检察建议凝聚保护合力

2023年12月11日,开州区检察院依法立案。3天后,一份检察建议书送到了开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建议依法办理不动产登记、划定保护范围,并申请区级烈士纪念设施认定。”徐玉峰一字一句地说道。

然而,调查工作伊始便阻力重重。产权问题牵涉多部门,历史遗留的权属争议导致工作一度停滞。但徐玉峰没有放弃,多次组织联席会议,邀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民政局等共商对策。

会上,徐玉峰坚定发声:“烈士陵园承载红色血脉,是革命精神的永恒丰碑,绝不能让历史的守护者在和平年代被遗忘。”

在检察机关的推动下,开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了专项工作组,聘请第三方机构对陵园进行了测绘勘界。2024年12月,好消息传来——开州区政府正式将烈士陵园纳入区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范围。

“有了‘合法身份’,陵园的保护和发展才有了根基。”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工作人员感慨道。

随着保护范围的划定,陵园焕发了新的生机。2024年12月,该局成功申请80余万元专项资金,用于修建烈士陵园文化长廊,图文并茂地展示开州英烈的感人事迹。截至今年5月,一期工程烈士陵园步道已完工验收。

“公益诉讼检察不仅要解决问题,更要推动长效机制建设。”开州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张华表示。如今,该院与退役军人事务局建立了常态化协作机制,定期巡查辖区内的烈士纪念设施,确保红色资源得到持久保护。

站在陵园的步道上,夕阳的余晖将徐玉峰的身影拉得很长。远处,英烈墙上2155个鎏金的名字在暮色中熠熠生辉,仿佛在诉说着那段永不褪色的红色记忆。

通讯员 谭岗岗 记者 张柳妞

市检察院第二分院辖区: 业务骨干汇聚一堂 赛场争锋砺剑铸魂

本报讯 近日,市检察院第二分院辖区第二届行政检察业务竞赛鸣锣开赛。29名来自辖区行政检察条线的业务骨干汇聚一堂,在为期3天的比拼中,角逐荣誉,锤炼本领。

本次业务竞赛强调全员学、全员训、全员练、全员赛,并对标全国和全市行政检察业务竞赛模式,紧扣行政检察监督职能,设置了综合知识测试、案件审查及法律文书制作、模拟听证及答辩、模拟出庭监督意见发表四个环节。综合知识测试充分考察参赛选手的政治理论和业务水平;案件审查及法律文书制作以行政裁判真实案例为基础,精准检验参赛选手的案卷审查、案件分析、文书制作及法律适用等综合能力;模拟听证和模拟出庭通过模拟行政检察核心业务场景,全面检验参赛选手释法说理、监督履职、争议化解以及临场应变等能力。

模拟听证和模拟出庭阶段,来自法院、高校、律协的6名专家评委充分肯定了参赛选手的精彩表现,并从办案思路、法律适用和语言表达等方面给选手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建议。经过激烈比拼,本次竞赛最终评选出一等奖1人、二等奖2人、三等奖4人。

下一步,市检察院第二分院及辖区各区县检察院将以此次竞赛为契机,多措并举推动行政检察队伍专业化建设,充分发挥优秀人才的引领示范作用,不断提升辖区行政检察监督能力和规范化办案水平,推动行政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获奖名单		
一等奖	罗凌	市检察院第二分院
二等奖	杨彦	市检察院第二分院
	钟意	万州区检察院
三等奖	杨建	云阳县检察院
	邓玲玲	奉节县检察院
	邓乾树	开州区检察院
	李容华	万州区检察院

通讯员 陈松涛 记者 罗翠

九龙坡区检察院: 解决矫正对象通勤难 稳住企业的发展信心

本报讯 “在检察机关的帮助下,现在我不需要两边跑,可以将更多时间投入到工作中,今年公司营收突破上亿元,更有底气了。”近日,社区矫正对象李松(化名)来到九龙坡区检察院向刑事执行检察官表示谢意。作为一家年产值过亿的塑料制品企业负责人,以及其顺利变更社区矫正执行地的经历,正是该院积极履行社区矫正法律监督职责,护航企业健康发展的生动缩影。

“检察官,我现在工作和生活的重心都在高新区巴福镇,能不能变更执行地?”2024年5月,九龙坡区检察院在开展社区矫正常规巡回检察时,涉企社区矫正对象李松向检察官寻求帮助。

李松家住高新区白市驿镇,是重庆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的实际控股人。因犯侵犯商标权罪于2023年4月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按规定在白市驿司法所接受社区矫正。但李松的公司位于30公里外的巴福镇,在生产繁忙时期,他作为安全负责人必须现场值守。“长期每日往返白市驿与巴福之间,不仅路途遥远、交通拥堵,更严重影响了企业生产管理。”李松此前向白市驿司法所提出的变更执行地申请未获批准,企业发展和个人矫正陷入两难。

李松的诉求合情,但是否合法呢?企业面临的现实困境又该如何破解?带着一系列问题,九龙坡区检察院围绕其家庭信息、公司经营情况等开展了一系列调查工作。

“现在正是该公司巩固新客户、扩大市场的黄金时期。企业有活力,经济才有动力。在依法监管的同时,我们更要积极履职,要积极主动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刑事执行检察官陈海燕表示,根据《重庆市社区矫正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社区矫正对象因工作、居住等变化可以申请变更执行地,该案处理确实存在不当。

2024年6月3日,九龙坡区检察院组织召开听证会。经评议后,听证员一致认为,该案申请事由真实存在,诉求符合法律规定,应当予以变更。

同年6月6日,九龙坡区检察院向白市驿司法所所属的高新区综合执法局提出检察意见。6月11日,高新区综合执法局采纳检察机关意见。

很快,李松便收到变更社区矫正执行地通知书,顺利转至巴福镇司法所接受社区矫正。截至今年6月,他已在新执行地完成社区矫正满一年,个人状态稳定、企业经营向好。

记者 张柳妞

优化营商环境的法治护航人

——记涪陵区检察院检察官余萍

从检30年,她初心可鉴,惩恶扬善保民安,曾多次被市检察院和涪陵区委、区政府嘉奖;她勇挑重担,护航企业促发展,先后获评全市检察机关“保知识产权 护知识产权”专项活动先进个人、涪陵区三八红旗手等荣誉;她勤学善思,创新奋进争一流,发表专业学术论文20余篇。她就是涪陵区检察院检察官余萍。

指引调查揭开网暴伤企真相

2023年4月,涪陵区检察院接到公安机关移送的黄某敲诈勒索案。在审讯过程中,犯罪嫌疑人黄某坚持自己的行为“算不上敲诈勒索”。“有的企业主动联系我,给我钱让我‘删帖’,我们还签有‘合作协议’,这不算敲诈勒索吧。”黄某辩解道。

“是否为敲诈勒索,关键看其主观上是否具有非法占有的目的。”余萍通过指引侦查机关补充调查黄某在网络平台发表被害企业负面文章的时间、内容,给企业带来的负面影响,以及黄某与被害企业之间就删除负面文章的交涉情况等客观方面的证据,证明了黄某在发表负面文章时或之前就产生了敲诈勒索被害企业的主观故意,与被害企业达成的所谓“合作协议”只是掩盖其犯罪的道具。同时,还查明黄某与“反传圈”其他成员之间有着共同实施敲诈勒索的犯意联络,成员之间互相转载文章、共同造势,存在主动为转发者向被害企业索要钱财或事后分赃的情形。

铁证面前,黄某对全部犯罪事实认罪认罚。2024年3月,黄某被涪陵区人民法院以犯敲诈勒索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年,并处罚金五万元。

不仅如此,余萍以办理该案为契机,主动与网信、公安等部门沟通协调,深入剖析网暴伤企案件的发案原因以及背后的社会治理难题,推动完善网络违法举报渠道,持续加大网络涉企信息内容管理力度,及时有效遏制网暴伤企违法犯罪行为,以清朗网络空间助力

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全链条打击假冒涪陵榨菜

“这榨菜的味道怎么和平时吃的涪陵榨菜相差甚远?”一句话,让一起15人跨省制假假冒“涪陵榨菜”案浮出水面。在审查起诉阶段,余萍克服案件涉及地域广、涉案人员多,且非法经营数额难以认定等难题,从6万余条非法交易信息中最终锁定了制假售假的起始时间并计算出了非法经营数额,成功追诉了生产包装袋、封箱胶带的犯罪嫌疑人3名,并支持被侵权企业通过民事诉讼获赔42万元。该案实现了对假冒涪陵榨菜成品和印有相关注册商标标识的包装袋、包装箱、封箱胶带的全链条打击。

“这起案件背后折射出的涪陵榨菜知识产权保护问题更为重要。”余萍在办理该案时发现,涪陵区榨菜产业中心持有的“涪陵榨菜”“FuLingZhaCai”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在市场上存在滥用情形。通过深入走访,余萍发现“涪陵榨菜”这个金字招牌,在生产标准、专业技术支持、相关职能部门对地理标志商标授权、使用的监管力度等方面都需要进一步加强。

根据走访收集的线索,余萍推动相关单位开展“涪陵榨菜”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加强地理标志溯源保护,助力地方特色产业健康发展。截至目前,涪陵榨菜地理标志的保护问题已整改完毕,品牌宣传和保护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用理论功底筑牢办案根基

余萍以“知识迭代”打破学历桎梏,从专科生一路苦读至法学博士,用深厚的理论功底筑牢办案根基。近年来,余萍办理涉知识产权一审公诉案



余萍(中)和同事审查涉案数据

件15件95人,为19家企业挽回经济损失近千万元。在充分调研涪陵区知识产权保护现状的基础上,余萍牵头制定《关于加强知识产权综合保护的工作意见》《知识产权联系点综合保护办法》等制度机制,推动形成“司法+行政”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为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提供更加周到、优质的法律服务。

不仅如此,余萍还在《河北法学》《重庆理工大学学报》《人民检察(重庆版)》等各类期刊发表专业学术论文20余篇,完成最高检重点课题1项、市检察院重点课题1项。

“在余萍老师的指导下,我撰写的案例分别被市检察院、最高检察院评为了典型案例。”检察官助理袁野说,余萍以“学者型检察官”的躬身垂范,诠释了“传帮带”不仅是经验传递,更是法治信仰与专业精神的代际传承。

“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高质效办好每一件案件,持续深化检察履职,依法为企业提供更多更优质的检察服务。”长路漫漫,余萍将坚持奋斗不停步,努力在检察工作中续写新篇章。

通讯员 赵欢 王语嫣
记者 饶果

